（上接 D43 版）

3 年以上	–	–	0.60	0.00%
合计	101,403.33	100.00%	66,365.01	100.00%

标的公司				
账 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6 个月（含，下同）	38,203.05	99.02%	21,904.91	98.30%
7–12 个月	13.81	0.04%	47.92	0.22%
1–2 年	40.17	0.10%	216.85	0.97%
2–3 年	209.14	0.54%	26.51	0.12%
3–4 年	26.51	0.07%	6.36	0.03%
4–5 年	6.36	0.02%	78.38	0.35%
5 年以上	81.73	0.21%	3.68	0.02%
合计	38,580.77	100.00%	22,284.63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98.30%、99.02%，较可比公司力源信息、深圳华强、英唐智控、润欣科技短账龄的比例更高，与商络电子相比短账龄的应收账款比例接近；且针对账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标的公司也相应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在迁徙率方法测试的基础上，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损失率，并合理计提了坏账准备。

（2）可比公司单项计提情况比较

可比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金额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金额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力源信息	2,035.03	1.15%	1,881.68	0.92%
深圳华强	12,456.68	2.99%	10,352.95	3.11%
英唐智控	3,809.26	4.12%	1,882.86	1.09%
润欣科技	4,062.14	9.66%	3,847.24	11.02%
商络电子	933.82	0.92%	–	–
平均值	4,659.39	3.77%	3,592.95	3.23%
中位数	3,809.26	2.99%	1,882.86	1.09%
标的公司	379.11	0.98%	332.42	1.49%

如上表所示，2019 年和 2020 年，标的公司按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比例分别为 1.49%和 0.98 %，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由于标的公司下游主要客户均为国内细分电子制造行业优质企业，标的公司对新合作的小客户一般要求现款支付不设置账期，整体回款情况较好，历史上由于客户预计无法回款导致需要单项计提应收账款的合计金额相对较少。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行业情况相近，坏账计提比例与标的公司业务经营情况相符，坏账计提充分。

（三）会计师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

针对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会计师执行核查情况及结论如下：

（1）对标的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检查；

（2）检查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对主要客户具体的信用政策及变化情况，关注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期的情形，同时关注相关客户收款、结算政策的具体情况；

（3）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并与标的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进行比较，对比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4）通过分析应收款项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法估计未来收回的可能性，确认其不存在管理层偏向；

（5）检查标的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计算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和计算过程；关注相关坏账计提政策是否于报告期内保持一致。标的公司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按照信用风险特征重新划分组合，在迁徙率方法测试的基础上，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损失率，合理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会计师认为，标的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合理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政策于报告期内保持一致，并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合理、充分的。

三、分品类披露期末存货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账面金额、计提跌价准备金额、库龄、存货周转率，以及与同行业公司存货的比较，是否存在差异及其原因，结合标的公司分销产品性质、类别、迭代情况等，说明是否面临较大的存货跌价风险

（一）分品类披露期末存货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账面金额、计提跌价准备金额、库龄、存货周转率

1、存货分品类的跌价准备和库龄分布情况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存货分品类的跌价准备和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品类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龄分布		
				6 个月以内	6–12 个月	1 年以上
电子元件	8,456.58	742.05	7,714.53	4,748.40	1,012.25	2,695.93
其他电子器件	8,596.36	1,862.76	6,733.60	5,417.41	197.63	2,981.32
集成电路	2,328.27	463.21	1,865.06	2,131.17	31.18	165.92
合计	19,381.21	3,068.02	16,313.19	12,296.98	1,241.06	5,843.17

截至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占存货余额的 30.15%，占比较高。2020 年，标的公司对长库龄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于呆滞商品集中进行了报废处理，截至 2020 年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占存货余额的 10.69%。2020 年末，标的公司存货分品类的跌价准备和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品类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龄分布		
				6 个月以内	6–12 个月	1 年以上
电子元件	8,919.08	620.35	8,298.73	7,035.52	449.02	1,434.53
其他电子器件	10,689.73	660.24	10,029.49	9,149.41	521.60	1,018.72
集成电路	4,442.05	550.76	3,891.29	4,281.02	44.29	116.75
合计	24,050.86	1,831.35	22,219.51	20,465.95	1,014.91	2,570.00

2、存货分品类的周转率情况

2019 年和 2020 年，标的公司存货分品类的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存货周转率	2019 年存货周转率
电子元件	5.23	3.65
其他电子器件	8.06	6.34
集成电路	20.70	19.80
合计	8.81	6.41

注：上述分品类的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期初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均值）。

报告期内，电子元件和其他电子器件存货周转率在 2020 年有所提升，主要系 2018 年市场上部分相关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的状况，下游客户订单需求量较大，标的公司销售情况较好。标的公司按照订单数量、并结合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在 2018 年内相应备货，该部分存货未能在 2018 年内消化完成，导致 2019 年初标的公司存货金额较高，降低了 2019 年的存货周转率水平。集成电路产品在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二）标的公司存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1、标的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300184	力源信息	8.74	10.84
2	000062	深圳华强	9.12	7.28
3	300131	英唐智控	11.82	13.06
4	300493	润欣科技	10.94	6.25
5	300975	商络电子	8.68	7.58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9.86	9.00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位数			9.12	7.58
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标的公司			8.81	6.41

如上表所示，标的公司 2019 年存货周转率小幅低于可比公司，主要系 2018 年被动元件市场供不应求，下游订单量较大、年底备货较多所致，标的公司 2018 年末存货余额较高，拉低了 2019 年全年的存货周转率；2020 年标的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有所回升，达到 8.81，对应存货周转天数约为 40 天。标的公司的备货政策为在“以销定采”的框架下，储备 1–2 个月的存货，但由于标的公司对第一大客户 VIVO 的销售涉及 VMI 模式，适当拉长了对该客户的备货周期。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普遍在 6–12 的区间，对应行业内普遍的 1–2 个月的备货政策，标的公司的备货周期不存在显著异常。

2、标的公司的存库龄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根据公开披露资料，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的库龄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存货库龄分布情况
1	力源信息	2019 年末按账面原值计算，库存商品中主动元器件、被动元器件和结构件库龄一年以上的占比分别为 8.56%、12.89%和 14.49%； 2020 年末未披露
2	深圳华强	未披露
3	英唐智控	未披露
4	润欣科技	2019 年末，库龄 1 年以内的存货占 96.45%； 2020 年末，库龄 1 年以内的存货占 99.55%
5	商络电子	2019 年末，1 年以上库存商品占比为 7.13%； 2020 年 6 月末，1 年以上库存商品占比为 5.17%
标的公司		2019 年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占存货余额的 30.15%； 2020 年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占存货余额的 10.69%

注：力源信息数据来源为《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润欣科技数据来源为其 2019 年和 2020 年的财务决算报告，商络电子数据来源为招股说明书。

与可比公司相比，标的公司截至 2019 年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占比较高，主要系此前标的公司较少对呆滞存货进行集中报废或促销处理；2020 年内，标的公司对长库龄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于呆滞商品集中进行了报废处理，截至 2020 年末，标的公司期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占比为 10.69%。

3、标的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标的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各期末，标的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 3,068.02 万元、1,831.35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15.83%和 7.61%。

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1	300184	力源信息	3.63%	2.53%
2	000062	深圳华强	5.39%	4.38%
3	300131	英唐智控	6.63%	1.93%
4	300493	润欣科技	7.34%	7.13%
5	300975	商络电子	6.54%	9.03%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5.91%	5.00%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位数			6.54%	4.38%
公司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标的公司			7.61%	15.83%

如上表所示，标的公司 2019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明显高于可比公司，主要系 2018 年底至 2019 年全年，标的公司代理的被动元件部分产品市场价格持续处于下行通道，标的公司于各期末按照可变现价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2019 年内部分已跌价存货未及时处理（报废或转销），相关跌价准备余额留存至 2019 年末；2020 年，标的公司集中报废呆滞库存商品导致存货跌价准备减少约 1,300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标的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占存货账面余额比例与可比公司基本处于同一区间。

（三）结合标的公司分销产品性质、类别、迭代情况等，说明是否面临较大的存货跌价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经营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整体来看，随着电子元器件生产工艺和水平的发展和下游应用领域的驱动，近年来相关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电子元器件分销商需同时对接较多不同领域、不同业务规模、不同产品方案要求的客户，不同客户对于电子元器件的规格、型号等需求亦存在差异，分销商需要同时结合与客户、原厂的合作经验，在设置安全库存的同时对库存进行动态的维护和调整，从而降低库存资金占用成本和呆滞物料带来的存货跌价风险。

对标的公司而言，为应对潜在的存货跌价风险，一方面，标的公司在备货政策上，根据电子元器件的通用性、市场供需、客户情况的不同，在“以销定采”的框架下，采用订单采购、备货采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购，其中根据订单或下游客户的明确采购需求进行备货占到标的公司存货规模的 95%以上，标的公司控制日常存货储备规模在 1–2 月区间，在保证下游客户产品交付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存货对流动资金的占用；另一方面，标的公司注重日常的存货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曾于 2020 年对长库龄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于呆滞商品集中进行了报废处理，截至 2020 年末，标的公司存货跌价计提准备金额占存货余额比例与可比公司处于同一区间；此外，标的公司销售部门下设专门团队对呆滞存货进行促销处理。通过上述方式，标的公司可以有效防范和控制存货的跌价风险，存货减值风险较小。

（四）补充风险提示

针对潜在的存货减值风险，报告书中补充披露风险提示如下：

“（九）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前海首科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6,313.19 万元和 22,219.51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6.69%、27.72%；作为电子元器件分销企业，标的公司的主要资产之一为电子元器件存货，而为了匹配上游原厂的生产周期、下游客户对交付时间的要求，标的公司作为供应链中的重要环节，需要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和需求预测进行 1–2 个月提前备货。长期以来，标的公司已经积累了符合标的公司业务现状、满足上下游需求的存货管理和备货经验，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较好。但如果未来由于相关产品市场价格迅速波动、产品更新迭代导致现有存货积压或价格低于可变现净值，则将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从而对标的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货币资金、财务费用、资产负债率、净利润较本次交易前均有所上升，但根据备考数，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资产负债水平仍处于合理区间，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结构带来重大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现有资金、本次交易的募集配套资金、以及上市公司与金融机构的合作资源一定程度上保障了整合阶段的资金压力，同时，上市公司也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对标的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要求在财务管理和资金管理方面进行整体的管控。

2、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信用政策保持稳定，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系标的公司 2020 年 11–12 月实现销售收入较高，部分应收账款尚未达到付款期限所致，该部分款项在期后已经基本完成回收。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可比公司，不存在账款回收较慢的情形；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坏账计提政策和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均在 6–12 的区间，对应行业内普遍的 1–2 个月的备货政策，标的公司的备货周期不存在显著异常。电子元器件产品更新换代较快，标的公司已采取对应的措施防范存货跌价风险，报告书中已相应补充风险提示。

问题 10

十、根据报告书，标的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三地设有仓储物流中心，负责统筹优化相关产品从“原厂→标的公司多地仓库 →客户”之间的流转和储存方式。2020 年，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期末账面金额为 610.03 万元，销售费用 – 租赁费用 24.27 万元，运输费用 340.03 万元。请你公司：

（1）详细披露仓储物流中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个仓储物流中心所在区域及具体位置、仓库面积、主要储存的产品品类、相关房产属于自有还是租赁，如为自有形式，请披露房产购入时间、账面原值、净值、是否存在权利受限情况等；如为租赁形式，请披露仓储费用收费标准及结算模式，是否存在租赁仓库权属瑕疵或租赁到期不能续租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2）报告期各仓储物流中心运输费用发生额、对应的销售业务辐射范围及销售金额、主要合作物流供应商的名称（如有）等。

（3）结合报告期标的公司分地区收入构成、主要仓库的分布情况及租赁、物流费用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仓库分布及规模与其业务发展的匹配性。

请独立财务顾问就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详细披露仓储物流中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个仓储物流中心所在区域及具体位置、仓库面积、主要储存的产品品类、相关房产属于自有还是租赁，如为自有形式，请披露房产购入时间、账面原值、净值、是否存在权利受限情况等；如为租赁形式，请披露仓储费用收费标准及结算模式，是否存在租赁仓库权属瑕疵或租赁到期不能续租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标的公司仓储物流中心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三地均设有物流仓储中心，仓库存储的产品品类均为标的公司代理的电子元器件全品类。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设有的仓储中心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区域	具体位置	面 积（㎡）	自有/租赁	报告期内仓储费用收费标准及结算模式
1	香港	香港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509 室	223.32	自有	不适用
2	香港	香港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510–511 室	472.68	租赁	2019.1–10 月：HK$62,000/月 2019.11 月至 2020.3.15：HK$60,140/月 2020.3.15 之后：HK$54,125/月
3	香港	香港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512 室	228.9	租赁	2019.1–10 月：HK$30,000/月 2019.11 月至 2020.3.15：HK$29,100/月 2020.3.15 之后：HK$26,190/月
4	香港	香港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513–514 室	424.54	租赁	2020.3.15 以前：HK$55,000/月 2020.3.15 以后：HK$50,000/月
5	上海	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5 号 3 号楼 401A 室	104	租赁	RMB12,137.79/月
6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红花岭工业区南区阴年大学城科技园 A 栋 518–520 室	508.5	租赁	2019.08.15 之前：RMB36,612 元/月 2019.08.15 之后：RMB38,808.72 元/月 （由于疫情，2020 年 4 月及 5 月各免去半个月租金）

上表中第 1 项物业，系标的公司子公司家宏有限公司的自有物业，于 2015 年 2 月购入，账面原值 812 万港币，净值 622 万港币，目前已抵押用于标的公司融资。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曾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已不再租用的仓储中心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区域	具体位置	面 积（㎡）	自有/租赁	报告期内仓储费用收费标准及结算模式
1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红花岭工业区阴年大学城 A 栋 5 楼 508–509	373.5	租赁	RMB 26,518.50/月 该仓库 2019 年 10 月后已不再续租
2	香港	香港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1115 室	198.98	租赁	该仓库于 2019 年内视有需要时临时租赁，2019 年实际支付租金 HK$253,733 元

除上述外，标的公司业务模式中，在涉及货物于保税区流转、VMI 模式销售过程中，会需要将部分货物临时存放于标的公司所委托的第三方物流公司提供的仓储区域或客户 VMI 仓内。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该类仓储的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所 属 仓储区域	具体存放位置	性质	物流服务提供方/客户名称	收费标准及结算模式
1	香港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深圳出口加工区内嘉景路新世纪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第三层	第三方物流仓储	深圳市富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存放的货物每月平均占用面积或按数计算租金，具体报价为 70 元/板/月，45 元/平米/月
2	上海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巴圣路 360 号 23 号厂房东区	第三方物流仓储	鸿霖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RMB9,000/月
3	上海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韩城路 189 号部分仓库	第三方物流仓储	深圳南冠物流有限公司	RMB12,000/月
4	香港	东莞市长安镇乌沙第六工业区海滨路 23 号	VMI 仓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不适用
5	深圳	东莞市长安镇中南南路 2 号科谷工业园第五号楼第 6 层	VMI 仓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不适用

注：上表第二项与鸿霖物流（上海）有限公司的合作已经于 2021 年 2 月起终止，标的公司已和深圳南冠物流有限公司就位于外高桥保税区韩城路 189 号部分仓库的仓储服务签订新的合同；上表第四、五项分别为标的公司向 VIVO 境外交付和境内交付后的 VMI 仓库具体位置。

（二）标的公司租赁仓库的租赁期限及权属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租赁的 5 处仓库的租赁期限及权属瑕疵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方	产 权 人/登记业主	具体位置	租赁期间	产权文件/依据	是否存在瑕疵
1	前海首科	深圳市明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平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红花岭工业区南区阴年大学城科技园 A 栋 518–520 室	2021.01.01 2021.12.31	–	因该园区纳入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暂停办理产权文件，出租方已提供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平山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的《产权证明书》及产权方签署的《委托书》	是
2	上海长科	上海合金材料总厂有限公司	上海合金材料总厂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5 号 25 幢 401A 室	2021.03.01– 2024.02.29	沪房地闸字（2011）第 016207 号	否
3	首科电子	Manko Limited	Manko Limited	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510–511 室	2021.03.15 2023.03.14	–	经香港土地注册处查询确认	否
4	首科电子	Canbright Inc Limited	Canbright Inc Limited	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512 室	2021.03.15 2023.03.14	–	经香港土地注册处查询确认	否
5	首科电子	Pak Hing Loong Co Ltd	Pak Hing Loong Co Ltd	火炭坳背湾街 26–28 号富腾工业中心 513–514 室	2020.03.15 2022.03.14	–	经香港土地注册处查询确认	否

关于上述第 1 项瑕疵租赁物业，该仓库的主要用途为存放拟对外出售给境内华南、华中地区客户的货物。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不存在涉及该项物业的纠纷、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因使用该项物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不涉及生产，上述 5 项租赁物业均用于仓储，且储存货物对储存条件等无特殊要求，储存场地的可替代性较强；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上述 5 项租赁物业均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租赁期间距届满均超过 6 个月，无租约即将到期或到期不能续约的情况。若该等租赁协议未能及时续约或因产权瑕疵无法继续使用，标的公司及下属公司可以在合理时间内找到符合条件的替代经营场所并以较低的成本完成搬迁，租赁场所的被迫搬迁不会对标的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据此，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上述 5 处租赁仓库物业租赁期间距届满均超过 6 个月，无租约即将到期或到期不能续约的情况，其中 1 项存在瑕疵；如因产权瑕疵无法继续使用或发生租赁到期不能续约的情形，标的公司可重新租赁周边同类型其他房屋，不会对其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报告期各仓储物流中心运输费用发生额、对应的销售业务辐射范围及销售金额、主要合作物流供应商的名称（如有）等

（一）各仓储物流中心运输费用发生额、对应的销售业务辐射范围及销售金额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主要在香港、深圳及上海三处设立仓库，具体存货流转和存放模式如下：

1、香港区域：香港区域存放有标的公司存货的仓库包括位于火炭坳背湾街的仓库（以下简称“火炭仓”），位于坪山保税区的第三方物流仓（以下简称“坪山保税仓”），其中火炭仓的主要业务辐射范围为标的公司的境外客户销售以及子公司间流转；坪山保税仓主要作用为暂时存放拟报关销售至境内子公司的货物；

2、深圳区域：深圳区域存放有标的公司存货的仓库包括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红花岭工业区的仓库（以下简称“西丽仓”）。西丽仓的业务辐射范围主要是对境内华南、华中地区的客户；

3、上海区域：上海区域存放有标的公司存货的仓库包括位于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的仓库（以下简称“灵石路仓”），以及位于上海外高桥保税区的第三方物流仓（以下简称“外高桥保税仓”）。其中外高桥保税仓的主要作用为收取并暂时存放采购自上海村田的电子元器件、以及拟出售给首科电子的产品；而灵石路仓的业务辐射范围主要是对境内华东及华北地区的客户。

除上述外，截至报告期末，标的公司部分存货位于 VMI 仓库内，在 VMI 模式下，标的公司存放于客户 VMI 仓内的产品，在客户提货前仍视为标的公司的存货。

报告期内，各主要仓库销售区域、销售情况及物流费情况如下：

1、2019 年

单位：万元

仓库区域	仓库名称	仓库主要辐射区域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外部销售）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内部交易）	物流费
香港	火炭仓	境外客户、报关至境内子公司	72,406.90	40,283.71	142.43
	坪山保税仓	拟报关至境内子公司	–	3,009.09	–
深圳、上海	外高桥保税仓	拟报关至首科电子的货物	164.86	4,664.19	44.30
	灵石路仓	境内华东及华北地区的客户	15,851.53	681.22	26.23
	西丽仓	境内华南、华中地区的客户	45,739.29	30,775.91	41.02
合计			134,162.58	79,414.12	253.98

注：VMI 仓客户提货不产生物流费，不纳入上表统计；坪山保税仓报关至境内子公司的物流费用由报关服务公司承担，故上表中物流费为 0，下同。

上表中，“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外部销售）”系指仓库发货后，销售至外部客户产生的营业收入金额，“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内部交易）”系指仓库发货后，于子公司仓库间流转、不产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的内部交易金额。由于部分子公司间流转过程亦会产生物流费用，因此均于上表中进行列示。报告期内货物流转规模及物流费用的匹配情况参见本题（3）小问回复。

2、2020 年

单位：万元

仓库区域	仓库名称	仓库主要辐射区域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外部销售）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内部交易）	物流费
香港	火炭仓	境外客户、报关至境内集团子公司	115,948.68	29,294.07	149.91
	坪山保税仓	拟报关至境内集团子公司	–	7,903.37	–
深圳、上海	外高桥保税仓	拟报关至首科电子的货物	173.95	15,524.77	93.69
	灵石路仓	境内华东及华北地区的客户	26,584.91	2,533.31	45.67
	西丽仓	境内华南、华中地区的客户	43,895.31	16,346.36	47.21
合计			186,602.85	71,601.88	336.48

（二）主要合作物流供应商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的物流费用为运输费及快递费，标的公司香港区域的物流一般以租用专车形式，境内物流采用自有车辆送货、租车、快递等多种方式结合。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各区域与主要合作物流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对应仓库	物流供应商名称	2020 年物流费用	2019 年物流费用
1	火炭仓	主要为外包商 Leung Ming Hong 及桑昌货运（香港）有限公司、Fedex 等快递公司	149.91	142.43
2	坪山保税仓	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	–
3	外高桥保税仓	深圳南冠物流有限公司	93.69	12.79
4		鸿霖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	24.74
5	灵石路仓	上海顺衡物流有限公司	15.69	9.72
6		上海领速物流有限公司	29.71	10.20
7	西丽仓	深圳市鹏越速运有限公司	11.91	13.62
8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7.50	21.19

注：坪山保税仓报关至境内子公司的物流费用由报关服务公司承担，上表列示报告期各期合作规模超过 10 万元的物流供应商。

三、结合报告期标的公司分地区收入构成、主要仓库的分布情况及租赁、物流费用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仓库分布及规模与其业务发展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仓库的分布区域、分地区销售收入与租赁费、物流费用的匹配情况如下：

（一）仓库租赁费用匹配性及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仓库租赁费用主要取决于租赁仓库数量、租赁面积，标的公司各个仓库的租金收费和结算模式可参见本小题第（1）问回复。标的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分地区仓库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仓库区域	对应仓库	2020 年租赁费	2019 年租赁费	变动比例
香港	火炭仓	171.49	207.08	–17.19%
	坪山保税仓	8.78	2.06	326.21%
境内	外高桥保税仓	10.8	10.8	0.00%
	灵石路仓	14.56	14.56	0.00%
	西丽仓	40.66	68.67	–40.79%
合计		246.29	303.18	–18.76%

注：VMI 仓不产生租赁费，不纳入上表统计。

2020 年标的公司租赁仓库成本大幅下降，但仓库租赁费用减少，主要分析如下：

1、2019 年和 2020 年，标的公司外高桥保税仓、灵石路仓租赁费保持不变；

2、香港火炭仓租赁费用小幅下降，一方面系受疫情影响，标的公司 2020 年取得了出租方适当租金优惠，火炭仓月租金有所下调，另外标的公司 2020 年 1 月起不再临时租用位于香港富腾工业中心 1115 室的仓库，改为有需要时使用坪山保税仓作为存储空间的拓展，相应降低了火炭仓租赁费用，坪山保税仓的租赁费用上升；

3、西丽仓租赁费用下降，一方面系疫情影响下标的公司取得了一定租金优惠，西丽仓减免了一个月租金；另外西丽仓自 2019 年 10 月起停止租赁 508–509 室，租赁面积减少。由于标的公司一般仅当需对境内客户交付时，相关货物才会从香港仓库报关至西丽仓，并在西丽仓短时间存放后出库，因此西丽仓租赁面积减少不会导致标的公司境内存货存储空间不足。

报告期各期，上述仓库租赁费用在管理费用——租赁费中列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除存货加工环节必须的仓储费用以外的仓储费用，不计入存货成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标的公司租赁仓库的目的和用途是用于储备、保管商品，因此仓库租赁费用在管理费用——租赁费中列报。发行人的管理费用中的租赁费主要包括办公场所、仓库的租金及相关费用，其中仓库租赁费分别占 2019 年、2020 年管理费用——租赁费的 38.38%和 34.75%。2019 年和 2020 年，标的公司销售费用——租赁费分别为 12.55 万元和 24.27 万元，为标的公司为销售商品在北京、重庆等地专设的销售机构办公场所租赁费。

（二）物流费用匹配性及变动原因分析

标的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各仓库的辐射收入和对应物流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仓库区域	仓库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备注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外部销售）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内部交易）	2020 物流费	合计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外部销售）	仓库辐射区域销售收入（内部交易）	2019 年物流费	合计	并表收益会生产物流费	并表收益会生流物流费	收入变动比例	物流费变动比例	
香港	火炭仓	115,948.68	29,294.07	149.91	72,406.90	40,283.71	142.43	√	√	60.13%	5.25%	采用专车送货为主，运送单数变化幅度较小
	坪山保税仓	–	7,903.37	–	–	3,009.09	–	×	×	–	–	坪山保税仓的物流费由报关服务公司承担
深圳、上海	外高桥保税仓	173.95	15,524.77	93.69	164.86	4,664.19	44.3	√	√	225.09%	111.49%	2019 年部分采用空运，物流成本较高，2020 年全部改用陆运
	灵石路仓	26,584.91	2,533.31	45.67	15,851.53	681.22	26.23	√	√	76.12%	74.11%	–
	西丽仓	43,895.31	16,346.36	47.21	45,739.29	30,775.91	41.02	√	×	–4.03%	15.09%	2019 年部分境内客户要求发货频率增加、指定收货地址增加，导致物流费提升

注：VMI 仓不产生物流费，不纳入上表统计；上表中收入变动比例为会产生物流费的部分的收入变动比例。

针对物流费用，2019 年和 2020 年火炭仓产生的物流费用未发生较大增幅，主要系香港地区多用专车运输，2019 年和 2020 年送货单数没有显著变化，其中 2019 年为 3,828 单，2020 年为 3,962 单，变动比例为 3.50%，与物流费变动比例 5.25%相匹配；外高桥保税仓 2020 年物流费增幅显著低于辐射收入增幅，主要系 2019 年外高桥保税仓的部分物流来用空运形式，价格较高，2020 年全部改成了单价较低的陆运模式；灵石路仓 2020 年物流费与辐射收入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匹配性；西丽仓 2020 年外部销售收入小幅下降的情况下运输费上升，主要系 2020 年部分境内客户要求发货频率增加、指定收货地址增加，相应导致物流费用提升，2020 年较 2019 年顺丰快递单数增加了约 2,000 单，2019 年和 2020 年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对应的物流费分别为 21.19 万元和 27.50 万元。

2019 年，上述物流费用在销售费用——运输费中列报，2020 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的情况下，标的公司销售运费系为了履行合同而从事的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因此 2020 年运费计入合同履约成本。

四、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七、主营业务情况”之“（十一）仓储物流中心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仓库分布及规模与其业务发展的匹配性。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共有 1 处自有仓库物业、5 处租赁仓库物业，租赁仓库无租约即将到期的情况，其中有 1 项存在产权瑕疵，但如因产权瑕疵无法继续使用或发生租赁到期不能续约的情形，标的公司可重新租赁周边同类型其他房屋